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102 年度預算案審查報告（修正本）

中華民國 102 年 6 月 5 日

華總一義字第 10200106541 號

1. 工作計畫部分：應依據收入與支出之審查結果，隨同調整。

2. 收入、支出及餘絀部分：

(1) 收入總額：2 億 8,633 萬 6,000 元，暫照列，俟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大陸委員會編列對「捐助海基會辦理政府委託業務 - 獎補助費」審議確定後再行調整。

(2) 支出總額：3 億 2,979 萬 8,000 元，照列。

(3) 本期餘絀：-4,346 萬 2,000 元，暫照列。

通過決議 1 項：

(1) 鑑於海峽交流基金會花費 7 億餘元興建自有辦公大樓，並於 102 年度海峽交流基金會預算書「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說明全案總經費預計需 7.3 億元，為減輕國庫負擔，全數經由海峽交流基金會自行籌措，爰要求海峽交流基金會於一個月內提供海峽交流基金會大樓捐款明細（包含姓名、日期、金額）及工程進度情形予內政委員會參考，日後有動態則繼續每 3 個月公布新進度，提供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委員參考。

通過附帶決議 1 項：

逕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102 年度支出 3 億 2,979 萬 8,000 元，請該會補送詳細之預算分配明細資料，送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所有委員。